

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议资料

2025 年 1 月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办法说明

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,确保股东在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期间合法行使表决权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特制订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。

一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:

1、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》。

二、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股东(代理人)在会议表决时,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,每一股拥有一票表决权。

三、表决时,设监票人一名,计票人二名,并由律师现场见证。

监票人的职责: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。

计票人负责以下工作:

1、核实参加投票的股东代表人数以及所代表的股份数;股东在表决票下方的“同意”“反对”和“弃权”中任选一项,选择方式应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为准,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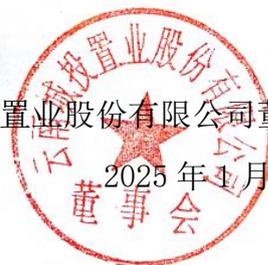
2、回收表决票,检查每张表决票是否符合要求,清点回收的表决票是否超过发出的票数;

3、统计表决票。

四、计票结束后,由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。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4 日



议案一：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公司非独立董事樊凡女士因工作调整，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下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须重新选举非独立董事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，推荐巩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董事候选人的任职将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时就任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，薪酬按照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制度》执行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4日



附件：巩明先生简历

巩明先生简历

巩明，男，1989年3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，高级会计师。

曾任：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财务总监，云南康旅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现任：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